



惩处与奖励并进 助力社区矫正工作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黄墩良 陈静芳 通讯员叶鹏飞)近日,洛江区人民检察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的相关规定,针对洛江区司法局只有对受处分的矫正对象进行惩罚,而对表现较好的社区矫正对象没有奖励,未能充分发挥奖惩机制作用一事制发检察建议并被采纳。

据悉,自《社区矫正法》及其实施办法颁布以来,洛江区人民检察院积极履职,对社区矫正工作中不规范不细致的行为进行监督,取得良好成效;先后与区司法局召开联席会议,会签《洛江区社区矫正对象奖惩处量化标准》以来,规范社区矫正机构对违规社区矫正对象在量化标准基准点的基础上确定惩处措施,迄今,区司法局依据该奖惩处量化标准决定训诫50人次、警告23人次。

奖惩分明才合乎监督管理与教育帮扶相结合的社区矫正原则。近日,该院在社区矫正检察中发现,区司法局对社区矫正对象分类管理工作开展不够到位,对服从监督管理、积极履行相关义务、悔罪表现良好的社区矫正对象未给予表扬,管理类别也没有进行相应调整。对此,该院建议区司法局落实宽严相济政策,动态调整管理类别,完善奖惩机制,有效提高社区矫正对象接受教育矫正的积极性,让矫正更有深度。

区司法局采纳建议,并与洛江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出台了《洛江区社区矫正奖励工作规定(试行)》,明确标准,细化给予社区矫正对象表扬的情形与程序,坚持教育与鼓励并行、惩处与奖励并进,最大化发挥考核奖惩机制对社区矫正工作的促进作用。

暑期临近出行增多

小心“机票退改签”骗局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廖培煌 通讯员白炯昕)暑假马上到了,不少家长早早准备出行计划,预订机票、酒店。如果你接收到“航空公司客服”电话、短信,告知“您预订的航班因故取消,可免费帮您办理退票、改签手续,还可申请补偿金”,那你可得小心了。昨日,泉州市反诈中心发布预警称,近期我市已发生多起以“机票退改签”为由的诈骗案件,请广大市民警惕!

近日,市民李先生接到航空公司“客服”来电,称其预订的航班因天气原因需要换乘,要退300元补助金。李先生信以为真,点击对方发来的链接,打开了一个名为“中国航空”的网站。随后,对方以验证银行卡信息为由,要求李先生扫描其发来的银行二维码并输入指定认证代码。李先生按照对方指示操作完成后,发现已向对方账户转账4万余元,后对方称认证失败,让其重新扫码认证,李先生这才察觉被骗,选择报警。

无独有偶,陈女士亦接到航空公司“客服”来电,称她购买的机票因飞机故障

无法起飞,可帮她免费改签。陈女士没多想,便根据客服指令下载了某视频会议软件并加入会议。通过屏幕共享,客服查看了她的移动支付APP、社交软件及手机银行。根据客服提示,陈女士打开手机银行,并在指定界面输入认证代码,并填写验证码,随后陈女士发现银行卡上的7万余元已被转走。

泉州市反诈中心民警表示,诈骗分子伪装成航空公司工作人员,以电话、短信形式联系受害者,通过准确说出受害人身份信息及航班信息,博取信任。同时,以“机票退改签”理赔为由,要求受害人登录指定网站或下载指定会议类APP进行屏幕共享,指导受害人转账,或收集个人信息获取银行账户、验证码后远程将资金转走。

市民该如何应对这种骗局?民警提醒,可通过官方途径订购机票,通过其他途径有可能会造成个人信息泄露,甚至会遭到钓鱼网站,造成经济损失。当接到航班取消需要改签或退票的电话或短信时,一定要通过官方电话或APP进行核实、操



作,不要相信对方短信中的链接或者联系方式,不随意点击陌生链接,也不随意下载视频会议软件,不与陌生人共享屏幕。通过正规平台办理退票不需要在退票

前支付其他费用,退款一般由原支付渠道返还,如遇到索要费用、转账刷流水等情况时,请务必提高警惕。如不慎被骗或遇可疑情形,请注意保护证据并立即报警。

连破两起“乌龙”案 民警用心用情解民忧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杜婉琼 通讯员郑雅萍 许月琴)“警察同志,有人偷了我放在车上的2万元现金!”近日,鲤城公安分局开元派出所接到群众王某报警,电话那头的他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

王某称,前一天晚上他与友人聚会小酌后,叫了代驾回家。哪知早晨开车时,他发现车内的2万元现金不翼而飞。民警现场调查发现,事发期间王某车上的车窗都已锁死,车内也没有被盗的痕迹,这起警情很有可能是一场“乌龙”。随后,民警在车内细致查找,很快发现2万元现金就放在后座下方。

王某这才想起,自己酒后取出现金清点完随手一放,第二天却忘记了。“看我这记性,真的太麻烦你们了。”见到“而复得”的现金,他有些难为情,向民警连连致谢。

无独有偶,近日,海滨派出所接到群众毛女士报警,称有人偷了她放在家门口的石墨盘,该石墨盘价值不菲,“家门口平常没什么人经过,东西才放一会就

不见了……”

毛女士的房子位于鲤城区中山南路的施工现场,民警便找现场的工人征询线索。工人郑某说,自己曾看到石墨盘,因不知是谁丢失的,便将其移到一旁。仅20分钟,民警就帮毛女士找回了石墨盘。至此,一桩“乌龙”盗窃案告破。

警方提示:车不是保险箱,切勿将个人的贵重物品、皮包、大额现金等物品

随意放置在机动车后座或后座后等处,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珑玺台1#、2#楼摇号方案

一、摇号方式

手动摇号选房,开盘摇号形式采用手动摇号,公开摇号过程由福建省泉州市通淮公证处监督公证;摇号过程全程网络直播录像处理;摇号结果将公布于“珑玺台”微信公众号和摇号现场。

二、公告媒介及时间

公告媒介:泉州晚报
公告时间:2024年6月26日

三、摇号时间

2024年6月27日,上午9:00开始签到,9:30摇号,开始摇号后非相关人员不得进入活动现场;摇号分上半场和下半场,上半场为刚需摇号,下半场为非刚需摇号。

四、摇号地点

珑玺台营销中心(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港湾街988号天玺湾一期13幢)

五、摇号规则

1.摇号按照刚需客户和非刚需客户分开摇号,以认筹号作为摇号号码。若摇出的号码不在认筹号码范围,则为无效号码,摇号结果将公布于“珑玺台”微信公众号

和摇号现场。本次摇号仅为摇号中签号码和批次顺序,具体购房资格以及是否废号以相关部门审核后的结果为准,并将于选房前在认筹网站和“珑玺台”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

2.本项目住房套数178套,扣除高层次人才及产业实用人才18套房源,配比70%比例的刚需房源数量为112套,配比30%比例的非刚需房源数量为48套。本项目高层次人才及产业实用人才选房1套,剩余17套房源转入刚需房源回归公证摇号流程,合计刚需房源套数为129套。刚需认筹客户未超出刚需房源129套,只需摇号出刚需中签组数为33组,按中签轮序顺序进入选房。由于中签的刚需客户少于刚需房源,故剩余出96套房源划入非刚需房源。

本项目非刚需房源48套,加上刚需房源划入的96套房源,非刚需房源合计为144套,只需摇号出非刚需中签组数为126组,按中签轮序顺序进入选房。

3.本项目刚需认筹客户数量为两位数字,只需摇号出个位数,十位数无需摇号(自动按0-9匹配),认筹单号个位与之相

同的客户并属于有效号码为该组次的人入围中签号码。如个位数摇号号码为“5”,则05、15、25……95为中签号码,但如果认筹单号最大值为50号,则55、65、75、85、95为无效号码。

摇号刚需客户时,摇号机设为个位一台,个位摇号机放入公证处认可且同等规格、型号、质量的摇号球为0、1、2……9共10个乒乓球。

本项目非刚需认筹客户数量为三位数,采取百位、个位单独摇号的方式,十位数无需摇号(自动按0-9匹配),认筹号百位、个位与之相同的客户并属于有效号码为该批次的人入围中签。如百位摇号号码为“1”,个位数摇号号码为“5”,则105、115、125、135……195为中签号码;如摇号号码超本次认筹单号最大值,则为无效号码。

摇号非刚需客户时,摇号机分设为百位及个位两台,百位摇号机放入公证处认可且同等规格、型号、质量的摇号球为0、1、五倍共10个乒乓球,个位摇号机放入公证处认可且同等规格、型号、质量的摇号球为0、1、2……9共10

个乒乓球。

4.摇号过程当中,摇出的球必须落入卡槽才有效。摇号过程当中,若后续摇出相同号码,则第二次摇出号码视为无效批次。

5.摇号号码由公证人员当场公布;摇号的结果现场公示,并将中签号直接公布于“珑玺台”微信公众号,同时按规定向住建局报备,摇号过程全程网络直播录像处理。

6.摇号机及球数量根据认筹数量按需配置。

7.中签客户不得更名,包含直系亲属关系也不得更名,合同签订名称须与认筹及中签客户姓名一致,否则不予签约并可依据客户与开发商签订的《商品房认购协议书》约定条款处理。

8.摇号过程中出现停电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情况,当组中签者无效,其余已摇出的号码有效。

9.购房人应在房地产开发企业通知交房后18个月内完成装修并实际入住,经丰泽区东海街道办事处确认后,方可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取得不动产权证满5

年后方可转让。购房人在选房前签订文书承诺18个月内装修入住。未在18个月内装修入住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有权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

10.已通过摇号选房成功的家庭,自选房确认之日起半年内不得再次参与其他商品住房项目的摇号认筹申请。

11.根据2017年12月5日市政府专题会议随机抽取确定的参加现场见证号,参加现场摇号的见证代表的尾数仍为“7”。请刚需客户、非刚需客户认筹号尾数“7”的客户于公开摇号前一日通过电话(0595-28220000)预约,凭票参与现场见证摇号情况。摇号现场凭认筹号码入场,一个认筹号仅允许一人入场,并尽量选乘公共交通工具到场;未参加现场摇号的认筹客户可通过网络观看直播摇号全过程,详情可通过“珑玺台”微信公众号了解。

12.摇号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风行风监督员、新闻媒体以及住建、发改、市场监管等部门监督。

福建上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珑玺台1#、2#楼选房方案

一、选房时间:

选房分刚需客户、非刚需客户两个半场进行。刚需、非刚需客户于2024年6月28日上午进行。

2024年6月28日上午第一场,刚需客户第1轮至第10轮的摇号中签客户7:30签到,8:00开始按轮次顺序选房。

2024年6月28日上午第二场,非刚需客户第1轮至第20轮的摇号中签客户9:00签到,9:30开始按轮次顺序选房。

每组客户仅限1人进入选房现场,未中签客户及无相关人员不得进入选房现场。选房的顺序按照摇号产生的批次进行,每场选房组数为50组以内。

二、公告媒介及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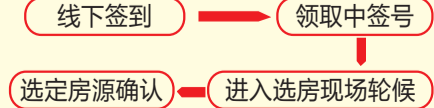
公告媒介:泉州晚报
公告时间:2024年6月26日

三、选房地点:

珑玺台营销中心(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港湾街988号天玺湾一期13幢)

四、选房规则及流程:

(一)流程图



(二)选房流程

1.摇号中签的客户凭“认筹号”及身份证明,到“签到区”进行签到,“认筹号”需与身份证信息一致,确认完毕后,发放中签号码单,一个认筹家庭对应1名人员进入“等候区”。

2.采取中签号顺序逐个选房的方式依序进行,选房的顺序按照摇号产生的批次(同批次摇出的号码由小到大)进行。每批最多10组客户(由摇出的中签组数数据实入场),按批进入“选房区”进行选房。同时,安排下一批次的中签客户进入选房现场等候,一批中签客户选完房再行递补一批中签客户入场。中签客户喊号3次后,若未及时进入选房区的则视为放弃选房资格,在认筹系统标注为缺席状态。

3.选房客户通过认筹系统的楼盘表确定房源,根据认筹系统界面提示的“第*轮认筹号A***/B***选房开始,倒计时*秒”进行选房,对应选房人请在60秒内进行选房操作确认提交,若手机卡顿无法确认请刷新后再试。选房成功,系统提示“选房成功”,同时推送至客户手机端界面,并在认筹系统界面展示。若客户手机端故障无法操作选房,请现场工作人员通过认筹系统的楼盘表确认房源,输入中签号码核

验后,由选房客户输入对应的认筹账号密码确认选房。

(三)选房规则

1.本项目的选房通过《泉州市商品房销售监管系统》(通俗名称为“认筹系统”)运行,摇号中签刚需客户和非刚需客户分开选房,刚需客户选房环节结束后的剩余刚需房源自动转入非刚需房源,供中签的非刚需客户选房。中签的刚需客户不能参与非刚需房源的选房。

2.中签客户通过认筹系统进行选房,请务必牢记和保管好认筹账号和密码。进入选房现场前,请中签客户通过登录“认筹系统”验证账号和密码是否能正常使用,若发现不能正常使用,请及时在手机端操作重置,确保选房时能正常使用。

3.中签客户根据认筹系统界面提示的“第*轮认筹号A***/B***选房开始,倒计时*秒”进行选房,对应选房人请在60秒内进行选房操作确认提交,若手机卡顿无法确认请刷新后再试。选房成功,系统将提示“选房成功”,同时推送至客户手机端界面。

4.中签客户房源选定结果均会在“认筹系统”界面端展示,楼盘表的房源状况实时更新,选房结果一经产生,不

得更改。

5.选房过程包括选房结果及楼盘表的动态更新等事项均须通过“珑玺台”微信公众号进行直播,直播过程开发企业要刻盘存档,存档期不得低于一年。选房过程全程录像存档。

6.选房过程中出现系统运行故障、停电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情况,将暂停选房进程,之前已产生的选房结果有效。

7.若选房现场遇到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30分钟内无法恢复,现场将采取应急预案:采用房源表销控投票方式,在相关部门的监督下继续选房,选房过程全程录像存档。若应急预案也无法进行,则选房时间另行公告通知。

8.认筹金人民币20万元在摇号次日自动解冻退还。选到房的客户于选房当日缴交购房定金20万元后,按照活动流程进入下一环节办理相关手续。所有对应房源选完后将终止选房。

(四)跟单员引导已选房客户,前往认购房区办理退房手续。

(五)本项目选房当日剩余房源,由开发企业自行对外销售。

(六)购房人应在房地产开发企业通知交房后18个月内完成装修并实际入住,经丰泽区东海街道办事处确认后,方可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取得不动产权证满5年后方可转让。购房人在选房前签订文书承诺18个月内装修入住。未在18个月内装修入住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有权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

(七)已通过摇号选房成功的家庭,自选房确认之日起半年内不得再次参与其他商品住房项目的摇号认筹申请。

(八)选房结束后,开发企业编制《选房名册》报送房屋交易部门备案,作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实名的依据。

(九)承诺接受群众、政府相关部门(住建、发改、市场监管等)及媒体监督。

(十)开发企业聘请保安人员维护现场秩序,并向当地公安部门报备,请求协助维护现场秩序及治安。同时,聘请保安对周边交通进行引导和疏通,并向当地交警部门报告,请求协助维护交通秩序。

商品房预售备案证明书:
(泉)现售备[2024]第2号
接受监督:承诺接受政府相关部门(住建、发改、市场监管)、党风行风代表、媒体等监督。

福建上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